

孟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七号）

——分区域单位和从业人员情况

孟州市统计局

孟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7月29日）

根据孟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全市分区域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单位及从业人员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单位情况

2023年末，全市共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5250个，位居前三位的乡镇（街道）是：大定街道1095个，占20.9%；会昌街道980个，占18.7%；河阳街道710个，占13.5%（详见表7-1）。

表 7-1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数和产业活动单位数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合计	5250	100.0	5761	100.0
大定街道	1095	20.9	1166	20.2
会昌街道	980	18.7	1094	19.0
河雍街道	504	9.6	570	9.9
河阳街道	710	13.5	771	13.4
化工镇	211	4.0	233	4.0
南庄镇	405	7.7	437	7.6
城伯镇	247	4.7	272	4.7
谷旦镇	243	4.6	264	4.6
赵和镇	185	3.5	206	3.6
西虢镇	423	8.1	476	8.3
槐树乡	213	4.1	238	4.1

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72456 人，位居前三位的乡镇(街道)是：西虢镇 18583 人，占 25.6%；会昌办事处 12918 人，占 17.8%；大定办事处 10701 人，占 14.8%。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详见表7-2）。

表 7-2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人)	其中：女性(人)
合 计	72456	29664
大定办事处	10701	4143
会昌办事处	12918	6327
河雍办事处	7904	3086
河阳办事处	7899	3663
化工镇	2478	1066
南庄镇	4405	2035
城伯镇	3067	1213
谷旦镇	2033	912
赵和镇	1295	464
西虢镇	18583	6291
槐树乡	1173	464

三、开发区情况

2023 年末，孟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共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规上”法人单位 110 个，占全市“规上”法人单位数的 34.9%；从业人员 20425 人，占全市“规上”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数的 75.5%。

注释：

[1]开发区指国家或省政府批复设立的经济功能区，包括 165 个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和 19 个现代服务业开发区。

[2]“规上”法人单位，指规模以上工业、有资质的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

规模以上工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有资质的建筑业：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

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有开发经营活动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规模以上服务业：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